关于增加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财富”)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11 月 19 日起,新增华夏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开户、申购、赎回业务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1	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837(A 类);003838(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2	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10(A 类);006211(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3	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12(A 类);006213(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4	东方臻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63(A 类);009464(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5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565(A 类);010566(B 类);010567(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6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56(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7	东方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65(A 类);009466(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8	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539(A 类);012540(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9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068(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10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060(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11	东方欣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70(A 类);009471(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12	东方鑫罕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458(A 类);011459(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13	东方城镇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35	开通	开通	开通
14	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999	开通	开通	开通
15	东方品质消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506(A 类);012507(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16	东方欣益一年持有期偏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937(A 类);009938(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17	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63(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18	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62(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19	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90(C 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20	东方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85	开通	开通	开通
21	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45	开通	开通	开通
22	东方永泰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15(A 类);006716(C 类)	开通	暂不开通	开通
23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322(A 类);008323(C 类)	开通	暂不开通	开通
24	东方永悦 18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177(A 类);009178(C 类)	开通	暂不开通	开通
25	东方臻享 3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61(A 类);009462(C 类)	开通	暂不开通	开通

备注:

1.东方品质消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鑫享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欣益一年持有期偏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1 年的最短持有期限,期限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至该日次年的年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次年的年度对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

2.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泰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享 3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尚在封闭期内,待封闭期结束,本公司会及时发布相关开放公告,敬请留意。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规则请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

3.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4.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5.自 2020 年 7 月 10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 万元以上(不含 1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 万元以上(不含 1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6.自 2020 年 8 月 3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7.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8.自 2021 年 6 月 2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0 万元以上(不含 5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以上(不含 5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9.自 2021 年 11 月 3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0.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2、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关于增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量基金”)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11 月 19 日起,新增长量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10(A 类);006211(C 类)	开通
2	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12(A 类);006213(C 类)	开通
3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9(A 类);009456(C 类)	开通
4	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97(A 类);009590(C 类)	开通

备注:

1.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 万元以上(不含 5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自 2020 年 8 月 3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3.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 820 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协商一致,现决定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同花顺”)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优惠费率

1.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投资者通过浙江同花顺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费率享有优惠,具体费率折扣以浙江同花顺公示为准。优惠前基金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且已在浙江同花顺销售的非零申购费率开放式基金。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上述销售机构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当日起,自动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3.费率优惠期限

截止时间以浙江同花顺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费率情况,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通过上述机构销售并处于正常(认)申购期的基金,且为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以及处于封闭期的基金。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浙江同花顺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浙江同花顺有权不时调整该活动及费率优惠安排,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4.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5.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销售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2.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华夏银行申购及定投申购费率调整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调整华夏银行代销的指定公募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以下简称“定投”)手续费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客户范围

通过华夏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和网点柜台申购及定投申购指定公募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产品

华宝基金在华夏银行代销的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前端收费模式(前端收费模式指在认购、申购及定投投基金时就需要支付认购费或申购费的购买方式)公募基金可按照本公告参与费率调整,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公募基金申购 (后端收费模式是指在认购、申购及定投基金时不需要支付认购或申购费,等到卖出时才支付的购买方式),也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同时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金额的不在本次费率调整范围。

华宝基金参加本次费率调整的具体基金产品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调整前	申购费率折扣			调整后	
			定投费率折扣	个人网银	手机银行	网点柜台	定投费率折扣	个人网银、手机银行、网点柜台申购费率折扣
1	华宝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	240001	0.8	0.4	0.4	1	0.1	0.1
2	华宝宝银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40002	0.8	0.4	0.4	1	0.1	0.1
3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A 类)	240003	0.8	0.4	0.4	1	0.1	0.1
4	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04	0.8	0.4	0.4	1	0.1	0.1
5	华宝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40005	0.8	0.4	0.4	1	0.1	0.1
6	华宝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08	0.8	0.4	0.4	1	0.1	0.1
7	华宝先进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09	0.8	0.4	0.4	1	0.1	0.1
8	华宝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11	0.8	0.4	0.4	1	0.1	0.1
9	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类)	240014	0.8	0.4	0.4	1	0.1	0.1
10	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40016	0.8	0.4	0.4	1	0.1	0.1
11	华宝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17	0.8	0.4	0.4	1	0.1	0.1
12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1001	0.8	0.4	0.4	1	0.1	0.1
13	华宝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10	0.8	0.4	0.4	1	1	1
14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240012	0.8	0.4	0.4	1	1	1

三、活动时间及适用标准

1、2021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凡通过华夏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和网点柜台申购费率调整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按照附件中调整后费率执行。

2、2021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凡通过华夏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和网点柜台签约费率调整基金定投申购并成功扣款的个人投资者,按照附件中调整后费率执行。2021 年 11 月 18 日之前已生效的基金定投申购合约,在该日之后的定投申购扣款按照上表中调整后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1、自本公告生效之日起,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拟购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有关上述费率调整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华夏银行官网相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各营业网点

华夏银行客服电话:95577

华夏银行网址:www.hxb.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www.f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材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宝泓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94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将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金额上限设置为 100 万元(含)。

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将该笔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合计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不含),则对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1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届时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0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A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C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078	007079	01216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注:1、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为 1000 万元。

2、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对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1000 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 1000 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3、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 www.icbccs.com.cn。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华安证券将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业务规则、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及办理程序等相关规则以华安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380005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380006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2631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380009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5852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7100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E 类
000190	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0172	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305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4548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572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0167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434	中银宏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435	中银宏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057	中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058	中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939	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2264	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5689	中银医疗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0159	中银医疗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677	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0812	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476	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2181	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 或 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8

公司网站:www.hazq.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 年 11 月 17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悦享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代码	005654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三个月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1	王昌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 年 11 月 2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 年 3 月 1 日
基金经理 2	尹柁宇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10 月 8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的对应日,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信用风险、谨慎投资的前提下,力争在获取持有期收益的同时,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
主要投资策略	封闭期投资策略;资产配置策略、目标久期策略及凸性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杠杆投资策略。开放期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注:详见《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1年0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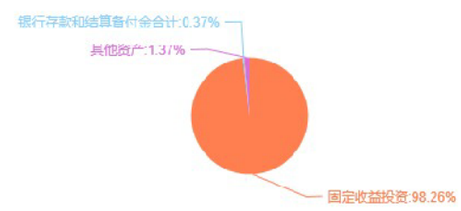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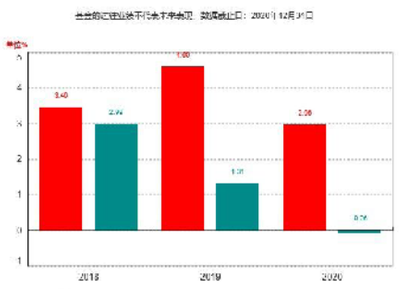

注: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的净值增长率按照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M<100 万元	0.8%	
	100 万元≤M<200 万元	0.5%	
	200 万元≤M<500 万元	0.3%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5%	
	N≥30 天	0	

注: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3%
托管费	0.1%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1)本基金每 3 个月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投资者需在开放期提出申购赎回申请,在封闭期内将无法进行申购和赎回。(2)开放期如果出现较大数额的申赎回申请,则使基金资产变现困难,基金可能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存在着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3)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的对应日,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4)特定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风险。(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6)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风险。

2、其他风险:普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启用